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2024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9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六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是具有社会公益性质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承担着所辖社区内居民的基本医疗保障及公共卫生服务职责。以社区、家庭和居民为服务对象，以妇女、儿童、老年人、慢性病人、残疾人、贫困居民等为服务重点，开展健康教育、预防、保健、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一般常见病的诊疗服务，为社区病人接种狂犬疫苗、二类疫苗等。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结构上看，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为 1 个独立的决算编报单位，是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下属二级单位，无下属单位。

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本级决算组成。其中：内设 11 个机构，包括院办、财务科、公共卫生科、人事科、药剂科、针灸科、中医科、妇产科、口腔科、全科。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2023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包括：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84.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277.93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7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8.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565.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7.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65.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51.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4.13
	30			61	
总计	31	4,365.87	总计	62	4,365.87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 365. 87	3, 084. 18		1, 277. 93			3. 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 22	398. 2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 17	4. 1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 17	4. 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 05	394. 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 63	129. 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 69	258. 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73	5. 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 679. 86	2, 398. 17		1, 277. 93			3. 7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 589. 74	1, 308. 05		1, 277. 93			3. 76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 559. 90	1, 278. 21		1, 277. 93			3. 76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 84	29. 84					
21004			公共卫生	806. 87	806. 8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74. 73	774. 7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2. 14	32. 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 69	278. 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6. 97	76. 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1. 72	201. 7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56	4. 5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56	4. 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 79	287. 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 79	287. 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 56	187. 56					
2210202			提租补贴	32. 95	32. 95					
2210203			购房补贴	67. 28	67. 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万元

2023 年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 251. 74	3, 230. 47	1, 021. 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 22	398. 2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 17	4. 1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 17	4. 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 05	394. 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 63	129. 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 69	258. 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73	5. 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 565. 73	2, 544. 46	1, 021. 2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 475. 61	2, 445. 77	29. 84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 445. 77	2, 445. 77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 84		29. 84			
21004			公共卫生	806. 87		806. 8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74. 73		774. 7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2. 14		32. 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 69	98. 69	18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6. 97	76. 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1. 72	21. 72	180. 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56		4. 5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56		4. 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 79	287. 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 79	287. 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 56	187. 56				
2210202			提租补贴	32. 95	32. 95				
2210203			购房补贴	67. 28	67. 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84.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8.22	398.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98.17	2,398.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7.79	287.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84.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84.18	3,084.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084.18	总计	64	3,084.18	3,08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2023 年度 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084. 18	2, 062. 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 22	398. 2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 17	4. 1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 17	4. 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4. 05	394. 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 63	129. 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8. 69	258. 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73	5. 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 398. 17	1, 376. 9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 308. 05	1, 278. 2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 278. 21	1, 278. 21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9. 84	29. 84
21004			公共卫生	806. 87	806. 8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74. 73	774. 7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2. 14	32. 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 69	98. 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6. 97	76. 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1. 72	21. 7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56	4. 5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56	4. 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 79	287. 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 79	287. 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 56	187. 56
2210202			提租补贴	32. 95	32. 95
2210203			购房补贴	67. 28	67. 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6.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26	310	资本性支出	3.80
30101	基本工资	327.19	30201	办公费	14.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80
30102	津贴补贴	215.46	30202	印刷费	0.8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591.05	30205	水费	1.9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258.69	30206	电费	14.9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3	30207	邮电费	14.3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9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1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7.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55.32	30213	维修（护）费	2.9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34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89.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4.5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56.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74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9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2			
人员经费合计		1,867.85	公用经费合计					195.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单位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经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经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本单位 2023 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为 4365.87 万元，支出总计为 4251.7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14.1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306.82 万元，增长 7.56%。支出增加 192.69 万元，增长 4.75%，主要原因一是医院事业收入增加，2023 年收入增加；二是 2023 年养老基数调整，补交养老保险，2023 年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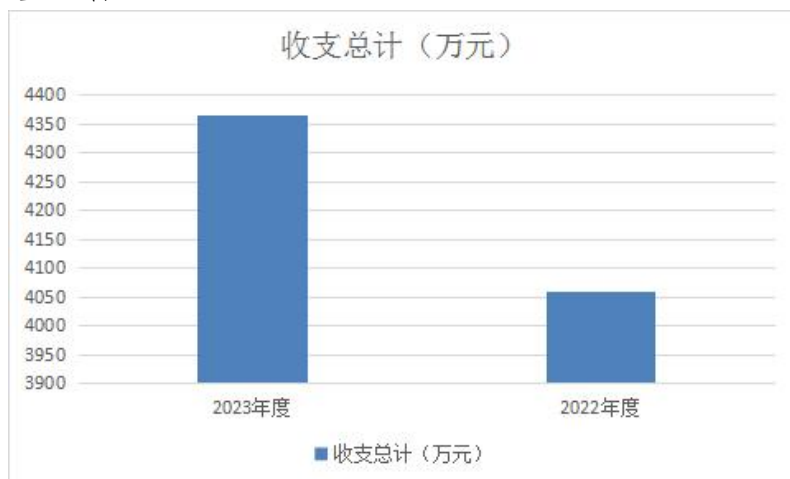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365.8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06.82 万元，增长 7.5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医院事业收入增加。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84.18 万元，占本年收入 70.64%；事业收入 1277.93 万元，占本年收入 29.27%；其他收入 3.76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9%。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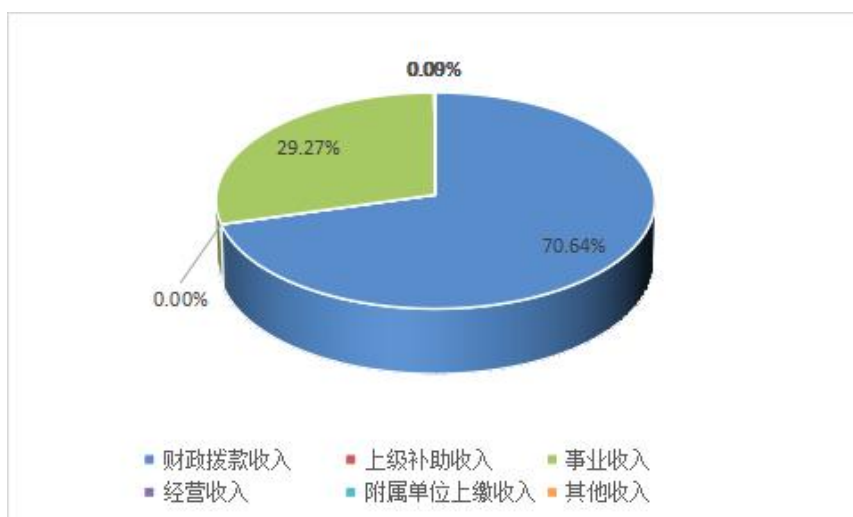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251.7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92.69 万元，增长 4.7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养老保险基数调整，补缴养老保险。其中：基本支出 3230.47 万元，占本年支出 75.98%；项目支出 1021.27 万元，占本年支出 24.02%。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084.1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4.23 万元，增长 3.8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养老基数调整，补缴养老保险。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84.18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114.2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养老基数调整，补缴养老保险。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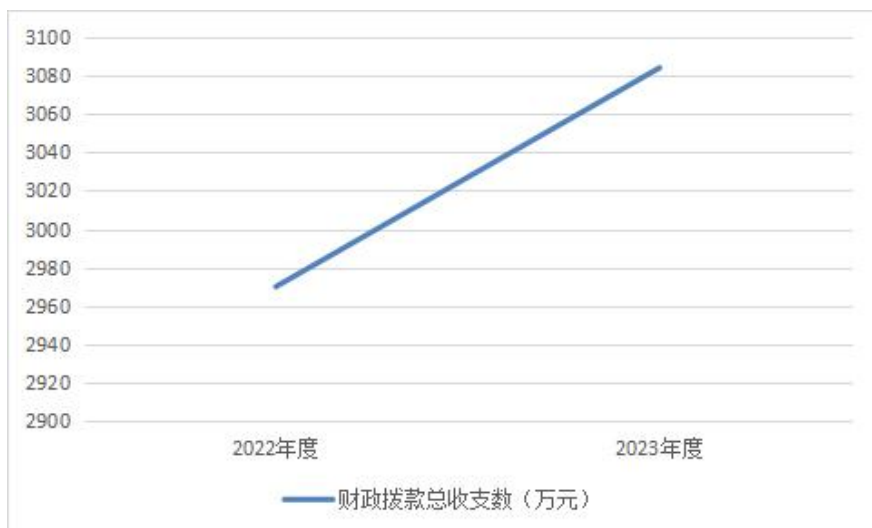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84.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54 %。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4.23 万元，增长 3.8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养老基数调整，补缴养老保险。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84.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8.22 万元，占 12.91%；主要科目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卫生健康（类）支出 2398.17 万元，占 77.76%；主要科目为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公共卫生、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及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住房保障（类）支出 287.79 万元，占 9.33%；主要科目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09.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23%。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一是我院属于医疗单位，包含事业收入未列入年初预算，部分事业支出不在年初预算；二是我院 2023 年年初预算无项目经费预算，项目经费预算由上级拨款，因此会出现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情况。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省级补助资金年初未做预算，资金通过中央及省级拨付，区级年中调剂资金支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51.46万元，支出决算为129.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5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退休人员去世一人，经费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2.02万元，支出决算为258.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6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养老基数调整，补缴养老保险，年中追加养老保险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7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人员退休，支付职业年金账户利息记实金额，年初未做预算，年中追加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397.18万元，支出决算为1278.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4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共卫生项目资金每年3月左右下达，下达时间较晚，加上该项经费为上级拨款，而我院支出需按照实际情况进行支付，执行率未到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9.84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本项目是中央直达资金，年初无预算，年中中央拨付，为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74.7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经费是项目资金，年初无预算，年中中央拨付。分别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资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2.14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经费年初无预算，年中通过指标调剂支付，主要是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宣传经费，人才队伍建设专项经费，2023年健康信息专网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3.20万元，支出决算为76.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5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年初预算数做多；二是2023年1人退休，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1.7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经费用于离休老干部医药费报销，年初无预算，年中通过指标调剂使用。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56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经费上级专项结转，年初无预算，年中通过指标调剂使用。为慢阻肺高危人群早期筛查经费，卫生应急医疗保障补助经费。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89.84万元，支出决算为187.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9%。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2.95万元，支出决算为32.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67.29万元，支出决算为67.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62.9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67.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95.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

(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与决算数均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运行不依托“三公”经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各项目预算数与支出数均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医疗保障、疫情防控、医疗服务等；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1021.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资金支出基本执行已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资金使用基本合规。本单位为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下属二级单位，不涉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工作。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社区卫生服务及中医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本单位为武汉市洪山区卫健局二级单位年初未做项目预算，项目经费为上级拨付，执行数为 1021.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为社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二是为病人提供中医康复治疗；三

是为离休病人提供院外就医报销；四是为医院聘请相关医疗人才更好地为社区居民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医院的硬件建设、就医环境与群众的需求仍有差距，临床科室设置偏少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群众需求；二是在社区医疗服务方面，我们的家庭医生团队下社区巡视力度尚显不足；三是项目资金公共卫生经费年末无法完成 100% 支付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将逐步完善临床科室的设置，提高医疗服务的覆盖面，通过优化医院布局、提升服务质量等方式，为患者提供更加舒适、便捷的医疗服务；二是加大家庭医生团队下社区巡视的力度，进一步完善电子档案动态管理机制，确保每个重点人群都能得到及时、有效的项目管理；三是加强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相结合，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及管理办法。

《项目自评结果》和《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将自身职能目标、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结果以及本年度工作计划结合起来，将年初预算编制尽可能完整，力争做到预算精确，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今年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我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二十大的精神，围绕各项绩效目标，医院全体干部职工齐心协力、通力合作，努力完成任务包括：党建引领，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业务工作，确保医疗安全；传承中医特色，持续优化服务；强化公卫职能，深化医卫融合；统一规划统筹，提高服务质量；完成基层卫生工作等。在疫情防控工作任务非常重的情况下，我们力保全科门诊、疫苗工作不受影响，全年医院门急诊人次 12.93 万人次，同比增长 1.49%，医院总收入 4728 万，同比增长 5.46 %，其中医疗业务收入 1522 万元，同比增长 1.85 %，财政收入 3206 万元，增加 7.95%。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加强党建引领作用，抓好清廉医院建设工作	1、落实主体责任，丰富党建工作内涵。 2、抓好清廉医院建设工作，弘扬清风正气。	完成各项工作
2	团结协作，推进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1、团结协作，推进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2、传承中医特色，持续优化服务。 3、强化公卫职能，深化医卫融合。 4、统一规划统筹，提高服务质量。	完成各项工作
3	完成基层卫生工作开展	1、加强中医科室共建，提高中医诊疗水平。 2、全面推进医卫融合，抓好绩效目标不放松。 3、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4、加强内部管理和人才培养。 5、不断提升信息化工作，保障网络安全。	完成各项工作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本单位其他收入是单位医保账户资金每年利息费用。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 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 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 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整体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经综合评价，2023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7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执行率情况。2023 年度我院整体支出预算数 2109.8 万元，实际执行数 3084.18 万元，执行率 146%。主要是因为我院 2023 年年初预算无项目经费预算，项目经费预算由上级拨款支付。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我院共设置“老年人体检人数”、“六大重点人群提供了中医随访服务人次”、“高血压患者和糖尿病患者随访服务人次”、“适龄妇女宫颈癌筛查人数”、“中西医操作技能学习次数”、“卫生健康专网故障率”、“资金拨付及时性”、“增强社区居民医疗获得感”、“促进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社区居民医疗体验满意度”、“支付医药公司专用材料费用笔数”、“离休老干部医疗报销人次”、“药品质量合格率”、“促进医药公司发展”、“促进居民身体

健康状况”、“促进离休干部医疗获得感”等 16 个绩效目标已完成。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经费使用限额”绩效目标未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医院的硬件建设、就医环境与群众的需求仍有差距，临床科室设置偏少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群众需求。主要是因为医院未进行升级改造。

2. 在社区医疗服务方面，我们的家庭医生团队下社区巡视力度尚显不足。主要是因为实际操作中部分项目的执行仍不够细致。

3. 项目资金公共卫生经费年末无法完成 100%支付率。主要是因为公共卫生项目资金每年 3 月左右下达，下达时间较晚，加上该项经费为上级拨款，而我院支出需按照实际情况进行支付，无法 100%支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逐步完善临床科室的设置，提高医疗服务的覆盖面，通过优化医院布局、提升服务质量等方式，为患者提供更加舒适、便捷的医疗服务；加大家庭医生团队下社区巡视的力度，进一步完善电子档案动态管理机制，确保每个重点人群都能得到及时、有效的项目管理；加强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相结合，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及管理办法。

2. 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填报日期： 2024.2.2 总分：97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基本支出总额	2062.91		项目支出总额	1021.27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 *执行率）	
		2109.8	3084.18	146.00%	18.00	
年度目标1（40分）：按照深化医改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的要求，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本社区居民免费提供13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其他公共卫生服务（缴纳健康信息专网经费，发展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中医药事业传承和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体检人数	≥3000名	3592名	4
		数量指标	六大重点人群提供了 中医随访服务人次	≥30000人次	30292人次	4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和糖尿病 患者随访服务人次	≥20000人次	22842人次	4
		数量指标	适龄妇女宫颈癌筛查 人数	≥1000名	1540人	4
		数量指标	中西医操作技能学习 次数	≥10次	15次	4
		质量指标	卫生健康专网故障率	0	0	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1013.51万	806.87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社区居民医疗获 得感	增强	增强	4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卫生健康人才队 伍建设	促进	促进	4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社区居民医疗体验满 意度	≥90%	100%	4	
年度目标2（40分）：高度重视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发展，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和水平，加大了对中医科的投入、大力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不断优化中医药服务体系。按照国家规定为离休老干部进行医疗报销，支付医院专用材料费用，保障洪山区中医医院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医药公司专用材 料费用笔数	≥2笔	6笔	5
		数量指标	离休老干部医疗报销 人次	≥65人次	81人次	5
		质量指标	药品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214.4	214.4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医药公司发展	促进	促进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身体健康状 况	促进	促进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离休老干部医疗获 得感	促进	促进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 完成原因分析	本院年初无项目支出预算，项目支出为上级拨款，根据实际情况支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 金，有剩余资金未支付完成。其他项目资金均已全部支付。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及管理办法，施行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 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附件 2

2023 年度卫生服务及中医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得分

我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2023 年度我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数 967.4 万元，实际执行数 774.73 万元，执行率 80.08%。

2. 完成的绩效目标。“老年人体检人数”、“六大重点人群提供了中医随访服务人次”、“高血压患者和糖尿病患者随访服务人次”、“适龄妇女宫颈癌筛查人数”、“资金拨付及时性”、“增强社区居民医疗获得感”、“社区居民医疗体验满意度”。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经费使用限额”绩效目标未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项目资金公共卫生经费年末无法完成 100% 支付率。主要是因为公共卫生项目资金每年 3 月左右下达，下达时间较晚，加上该项经费为上级拨款，而我院支出需按照实际情况进行支付，无法 100% 支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相结合，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及管理办法。

2023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填报日期: 2024.2.2

自评得分: 94.5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967.4	774.73	80.08%	17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按照深化医改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的要求，开展13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顺利开展完成13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967.4万	774.73万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体检人数		≥3000名	3592名	7.5
		数量指标	六大重点人群提供了中医		≥30000人次	30292人次	7.5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和糖尿病患者		≥20000人次	22842人次	7.5
		数量指标	适龄妇女宫颈癌筛查人数		≥1000名	1540人	7.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7.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社区居民医疗获得感		增强	增强	7.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医疗体验满意度		≥90%	100%	7.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该资金为上级拨款，本院根据实际情况支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有剩余资金未支付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及管理办法，施行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年度其他公共卫生补助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
医院)

填报日期:

2024.2.2

自评得
分: 92

项目名称		其他公共卫生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6.11	32.14	69.70%	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缴纳健康信息专网经费，发展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中医药事业传承和发展			已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46.11万	32.14万	7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西医操作技能学习次		≥10次	15次	10
		质量指标	卫生健康专网故障率		0	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卫生健康人才队伍		促进	促进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医疗体验满意度		≥90%	100%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该资金为上级拨款，本院根据实际情况支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有剩余资金未支付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及管理办法，施行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年度其他基层医疗卫生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

填报日期:

2024.2.2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9.84	29.8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支付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			已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29.84万	29.84万	1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医药公司专用材料		≥1笔	4笔	1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医药公司发展		促进	促进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年度其他卫生健康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武汉市洪山区中医
医院)

填报日期: 2024.2.2

自评得
分: 100

项目名称		其他卫生健康补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56	4.5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慢阻肺高危人群早期筛查和卫生应急医疗保障经费			已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4.56万	4.56万	1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医药公司专用材料		≥1笔	2笔	1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身体健康状况		促进	促进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80-50% (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年度保健、优诊、离休人员医疗费用报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
医院)

填报日期: 2024.2.2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保健、优诊、离休人员医疗费用报销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珞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中医医院）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180	执行数（B） 180	执行率（B/A） 100%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按照国家规定为离休老干部进行医疗报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已完成	得分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180万	180万 12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休老干部医疗报销人		≥65人次	81人次 12
		质量指标	药品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离休干部医疗获得		促进	促进 12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